

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和《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之独立董事，我们就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其 2022 年度报酬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进行了审核，并发表独立董事专项意见如下：

一、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事项

根据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仍为负数，董事会提出的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事项

公司已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总体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并在经营活动中予以执行，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内部控制。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内容和形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客观地评价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公司内部控制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是全面、客观和真实的。

三、关于计提减值准备事项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计提减值准备，有助于真实、合理反映公司整体经营情况，未发现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将《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该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日常经营业务往来事项，定价方式遵循市场化原则，

合理、公允，符合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其 2022 年度报酬事项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全国百强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审计资格，执业经验丰富，信誉度高，在为公司提供年度财务审计过程中，能够充分与各个相关部门进行沟通，严格按照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恰当的审计程序，较好地完成了公司的各年度审计工作。我们同意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六、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

1、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日为 2023 年 04 月 27 日，该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以及《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2、公司和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条件已成就。

3、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4、公司不存在向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

5、关联董事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审议表决。

6、公司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员工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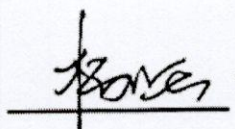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以 2023 年 04 月 27 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条件

的 5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00 万股，授予价格为 2.27 元/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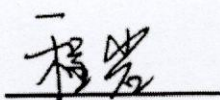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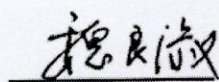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



杨强



程岩



魏良淑

2023 年 4 月 27 日